



前海健康

QIANHAI HEALTH

Qianhai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11)

中期報告 202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黃冠超先生 (主席)
林捷先生
陳凱彝先生
陳琦先生

執行董事

陳立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許克立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藍顯賜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煒先生
源自立先生
梁振東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源自立先生 (主席)
李煒先生
梁振東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李煒先生 (主席)
源自立先生
陳立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許克立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李煒先生 (主席)
源自立先生
梁振東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
許克立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授權代表

藍顯賜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辭任)
黃冠超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起)
葉德容女士

公司秘書

葉德容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永樂街177-183號
永德商業中心3樓301-3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投資者關係

ir@qhhl.com.hk

股份代號

0911

網站

www.qianhaihealth.com.hk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電子零件產品（「電子零件業務」）及健康產品（「健康業務」）。

電子零件業務方面，本集團提供廣泛類型的電子零件，包括：(i) NAND閃存晶圓（薄片半導體材料，如硅或砷化鎵，為閃存集成電路(ICs)的重要零件。有關零件廣泛用於生產智能手機、手提電腦、臺式電腦、數碼及電子設備等）；(ii) 嵌入式多芯片封裝(eMCP)內存（內含多種內存芯片的電子零件，主要用於生產智能手機）；及(iii) 中央處理單元(CPU)。本集團定期聯絡供應商及客戶，整體緊跟最新市場供需走勢。憑藉電子零件業內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專業人士，本集團能夠自上游分銷商大批量採購電子零件，同時協助客戶選取最合適的電子零件，致力於提供倉儲及質控服務等增值服務以加強客戶體驗及方便客戶，從而滿足客戶特定需求，而非僅僅完成產品銷售。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本集團（作為買方）就採購電子零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中一家最大貿易公司（作為供應商）（「供應商」）訂立主買賣協議（「主協議」）。根據主協議，本集團於主協議期限內可自供應商取得穩定的電子零件供應。

健康業務方面，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及批發銷售健康產品。本集團健康產品主要包括西洋參、保健產品以及美容補品、護膚產品、醫療耗材及其他健康產品。

由於本集團若干健康產品（如西洋參）為天然形成的形態各異植物體，故透過實地考察以對產品進行實物檢查為採購流程至關重要一環，以確保本集團採購的產品實屬優質。然而，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導致出行限制及航班供應不穩，本集團無法前往加拿大及美國進行實地考察及採購健康產品，例如西洋參，進一步打擊本集團健康業務中期期間的表現。

其他健康產品方面，多數客戶為中國批發商，其後分銷予中國線上線下的零售商。於中期期間，新冠奧密克戎變體於中國多個地區肆虐。中國各地延長執行靜態管控措施。中期期間疫情反覆嚴重打擊人們消費意願。因此，疫情已改變中國人民消費行為，優先必要開支、減少非必要開支，導致本集團護膚、醫療耗材、保健產品及其他健康產品需求下降。因此，中期期間健康業務出現下滑。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收益為約1,201.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一期間」）：約195.7百萬港元）。中期期間的毛利為約28.2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約10.6百萬港元）。中期期間經營溢利為約19.6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經營虧損約3.7百萬港元）。中期期間淨溢利為約19.6百萬港元（上一期間：淨虧損約3.7百萬港元）。中期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約1.16港仙（上一期間：每股虧損約0.22港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總收益全部來自電子零件業務。在本集團主席、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的黃冠超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收購本公司股份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推出電子零件業務。本集團中期期間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電子零件產品銷量上升。隨著電子零件業務業績走高且具備更佳增長潛能，本集團於中期期間將其資源及重心由健康業務轉移至電子零件業務，以最大化本公司股東利潤。

中期期間中國疫情反復嚴重削弱中國民眾消費意願及改變民眾的消費行為。因此，於中期期間健康業務有所放緩。儘管本集團於中期期間將業務重點轉向電子零件業務，仍積極發展健康業務，繼續多元化其產品組合及客戶基礎，進一步挖掘商機及謀求與同業者開展潛在合作以發揮本集團的現有經驗優勢。

展望

鑒於新冠肺炎疫情仍舊反復，且全球市場環境仍然不穩，二零二二年下半年經濟狀況仍佈滿不確定性及機遇。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情況，並多元化其產品範圍及客戶群及探索商機，以利用我們已有的經驗並維持其於市場中的強大競爭優勢。

新冠肺炎疫情導致世界各國落實嚴格封控措施，多個終端行業臨時停滯或停工停產，硅晶圓需求因此受限，而產品價格及市場仍舊波動不穩。隨著封控措施鬆綁，預計硅晶圓及其他電子零件需求將會反彈。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透過(i)於中國設立分公司，以擴大本集團業務覆蓋面；(ii)提供額外增值服務，包括額外支援、修改、組裝、封裝及測試服務，以滿足客戶於購買產品後的不同需求；及(iii)取得其他上游生產商的額外授權經銷權以進一步擴大其產品組合及提高其盈利能力，擴張其電子零件業務。

健康業務方面，即便本集團健康業務經歷下滑，本集團積極探索不同商機，多元化其產品組合（包括新保健品、保健品原材料及其他醫療耗材），藉此擴大健康業務。本集團亦積極尋求機遇透過投資擴大健康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改善內部經營及財務效率以改善本集團毛利率。本集團亦繼續擴張電子零件業務及探索拓展其健康產品組合。憑藉經驗老到及一心一意的管理團隊，本集團有信心將能夠繼續推進業務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擴大其電子零件業務經營，而縮減健康業務經營。於中期期間，電子零件業務貢獻收益約1,201.3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約97.6百萬港元）及錄得分部溢利約28.2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約12.0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上一期間的約10.6百萬港元增加約166.7%至本中期期間的約28.2百萬港元。中期期間的毛利率則為約2.3%（上一期間：約5.4%）。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將「撇減存貨撥備」自其他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因此，上一期間的銷售成本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此前已重列。由於市況難料，尤其是電子零件產品，故於中期期間在銷售成本內確認存貨撥備約40.2百萬港元（上一期間：2.4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中期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19.6百萬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7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中期期間實現財務狀況扭虧為盈乃由於本集團落實策略，將資源從健康業務側重於電子零件業務，實現該分部收益及毛利雙增長。

營運資金及存貨管理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約23.8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1倍）。

存貨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55.1百萬港元減少約39.2%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約276.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存貨周轉減少。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貿易應收款項，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04.9百萬港元。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本集團客戶，評定其已知財務狀況及信貸風險。由於市況難料，本集團收緊授予各客戶的信貸期，導致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貿易應收款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約219.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4百萬港元）主要指支付予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其為中國最大貿易公司之一）作為已付按金的部分款項的總額，以購買本集團於中期期間落訂的電子零件產品。董事認為有關預付款項安排符合行業慣例，有助控制風險以鎖定於作出訂單時電子零件的採購價。本集團管理層亦認為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令本集團有更多時間支付本集團落訂的存貨，故本集團可更好地動用其財務資源。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本集團已支付按金的供應商，評估其已知財務狀況及確保其能夠按時提供本集團落訂的存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163.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貸款（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原因為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外幣計值。本集團呈報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採購電子零件產品及健康產品則主要以美元（「美元」）及加元（「加元」）進行。因此，本集團自其營運產生交易及換算外幣收益或虧損。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產生外匯差額收益約1.5百萬港元（上一期間：約1.8百萬港元）。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27.5百萬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約7.2百萬港元之抵押。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中期期間結束後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黃冠超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67%
	實益擁有人	1,690,000	L	0.10%
林捷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67%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1,690,000	L	0.10%

附註：

1. 字母「L」表示股份好倉。字母「S」表示股份淡倉。
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892,485,771股股份由拓陞有限公司（「拓陞」）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亨偉有限公司（「亨偉」）、千姿有限公司（「千姿」）及貴立環球有限公司（「貴立環球」）分別持有拓陞之80%、10%及10%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亨偉由黃冠超先生透過海達匯有限公司（「海達匯」）全資擁有，千姿及貴立環球則由林捷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拓陞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該等892,485,771股股份以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為受益人予以抵押。

3. 該等股份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悉數行使授予相關董事之購股權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
4.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94,450,000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中的好倉 – 拓陞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黃冠超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80%
林捷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的股份	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按上市規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以及據悉，或在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作出合理查詢後可予確定，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附有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面值5%或以上權益，而該等人士各自所持相關證券及涉及該等股本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拓陞	實益擁有人	892,485,771	L S	52.67%
亨偉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67%
千姿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3)	892,485,771	L S	52.67%
貴立環球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3)	892,485,771	L S	52.67%
海達匯	受控法團權益、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2)	892,485,771	L S	52.67%
張曉紅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4)	892,485,771	L S	52.67%
	配偶權益 (附註4)	1,690,000	L	0.10%
雲南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5)	892,485,771	L	52.67%
香港雲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5)	892,485,771	L	52.67%
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5)	892,485,771	L	52.67%
雲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 (附註5)	892,485,771	L	52.67%
鄧忠華先生	共同及個別接管人 (附註6)	892,485,771	L	52.67%
侯頌雯女士	共同及個別接管人 (附註6)	892,485,771	L	52.67%
SHINEWING SAS (Nominee Services) No.3 Limited	接管人 (附註6)	892,485,771	L	52.67%

附註：

1. 字母「L」表示股份好倉。字母「S」表示股份淡倉。
2. 亨偉、千姿及貴立環球分別持有拓陞之80%、10%及10%權益。亨偉由海達匯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亨偉被視為於拓陞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亨偉由黃冠超先生透過海達匯全資實益擁有，千姿及貴立環球則由林捷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被視為一致行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千姿及貴立環球各自被視為於拓陞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張曉紅女士為林捷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林捷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892,485,771股股份以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為受益人予以抵押。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雲能國際供應鏈有限公司由雲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香港雲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則擁有雲能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約40%權益。香港雲能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由雲南省能源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6.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侯頌雯女士及鄧忠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892,485,771股股份的共同及個別接管人，而SHINEWING SAS (Nominee Services) No.3 Limited由侯頌雯女士及鄧忠華先生以其作為接管人的身份共同控制。
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694,450,000股。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條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有關規定載入該條所指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人士（上述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有關規定載入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起獲採納，為期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八日屆滿，就經選取的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而向彼等提供獎勵或回報。

根據計劃，本公司可向經選取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不時向合資格供應商、客戶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顧問及諮詢人授出購股權。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3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及可能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向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包括酌情對象為主要股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酌情信託）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亦必須取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並須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其可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但於任何情況下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起十年內屆滿，並須遵守計劃項下的提早終止條文。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予合資格承授人認購合共52,465,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詳情呈列如下：

參與者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一名供應商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日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	0.25港元	16,925	(16,925)	-
董事：						
林捷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5	-	845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5	-	845
辭任董事：(附註)						
許克立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2	-	8,462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3	-	8,463
藍顯賜先生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2	-	8,462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二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0.121港元	8,463	-	8,463
客戶的一位股東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	0.127港元	8,463	-	8,463
	二零二零年 七月三日	二零二一年七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	0.127港元	8,462	-	8,462
				69,390	(16,925)	52,465

附註：本集團向辭任董事提供自辭任日期起計一年延期期限以行使其購股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其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列明的規定準則的行為守則規定（「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源自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煒先生及梁振東先生。

承董事會命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冠超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201,279	195,714
銷售成本		(1,173,117)	(185,155)
毛利		28,162	10,559
其他收入	5	49	6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1,544	(4,876)
銷售及分銷費用		(76)	(83)
行政開支		(10,055)	(9,100)
融資成本	7	(16)	(275)
除所得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8	19,608	(3,715)
所得稅開支	9	-	-
期內溢利／(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9,608	(3,71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8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及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9,608	(3,707)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11	1.16港仙	(0.22)港仙
—攤薄	11	1.16港仙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8,872	30,086
應收貸款	13	17,550	18,000
總非流動資產		46,422	48,086
流動資產			
存貨		276,880	455,0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31,590	232,9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3,428	2,470
總流動資產		671,898	690,540
總資產		718,320	738,62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7,778	67,778
儲備		622,363	602,755
總權益		690,141	670,53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2,931	54,262
合約負債		4,942	6,000
租賃負債		306	666
銀行借貸		-	7,165
總負債		28,179	68,093
總權益及負債		718,320	738,6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外匯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67,778	246	8,249	(5)	4,945	589,320	670,533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9,608	19,60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	-	-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67,778	246	8,249	(5)	4,945	608,928	690,14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67,710	-	8,249	3,075	3,944	590,208	673,186
期間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715)	(3,71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	(8)	-	-	(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解除的匯兌差額的 重新分類調整，經扣除零稅項	-	-	-	(3,078)	-	-	(3,07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67,710	-	8,249	(11)	3,944	586,493	666,385

附註：資本儲備即(i)本公司所發行股份面值與根據於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時進行本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總額兩者之間之差額所產生之款項5,002,000港元；(ii)視為一名股東注資之款項3,551,000港元；及(iii)非控股權益調整的金額與非控股股東原先所持的附屬公司所支付的公平值之間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68,515	(7,01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	(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	1,79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	1,78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15)	(142)
償還銀行借貸	(7,165)	(37,554)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33,275
租賃款項本金部分	(360)	(343)
租賃款項利息部分	(12)	(2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552)	(4,7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淨額	160,958	(10,02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70	16,365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	276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3,428	6,6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電子零件產品及健康產品。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拓陞有限公司（「拓陞」）（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拓陞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上環永樂街177-183號永德商業中心3樓301-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須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而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惟採用附註3所披露的新訂及修訂標準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編製年度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就該等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

概念性框架指引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部之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集中於銷售不同業務線的不同種類的產品）而審閱的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以按下列方式識別：

- (i) 電子零件產品：銷售資訊科技零件產品（包括半導體及中央處理器）；及
- (ii) 健康產品：銷售健康產品（包括中草藥、護膚及其他健康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電子零件產品 千港元	健康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1,201,279	–	1,201,279
銷售成本	(1,173,117)	–	(1,173,117)
分部業績	28,162	–	28,16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97,585	98,129	195,714
銷售成本	(85,633)	(99,522)	(185,155)
分部業績	11,952	(1,393)	10,55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28,162	10,559	
未分配			
其他收入	49	6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544	(4,87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6)	(83)	
行政開支	(10,055)	(9,100)	
融資成本	(16)	(27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9,608	(3,715)	

以上所呈報的收益指產生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資料 (續)

期內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的毛利(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以及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合營公司分佔業績)。此乃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量。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	–
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48	60
	49	60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15,366
匯兌收益淨額	1,544	1,758
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	–	(22,000)
總計	1,544	(4,8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4	246
—租賃負債	12	29
	16	275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 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19	1,217
與短期租賃及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109	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所得稅開支

(i)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一年：16.5%) 計算。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或有足夠的承前稅務虧損以抵扣本期及上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公司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本期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二一年：25%) 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由於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本期及上一期間具有估計稅項虧損，故概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iii) 其他稅務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條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之所得稅。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董事概無建議分派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9,608	(3,71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94,450	1,692,76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

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原因為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00港元）。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均未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重大出售。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	-	104,948
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 (附註(a))	219,604	25,431
應收代價 (附註(b))	-	90,000
應收貸款 (附註(c))	29,250	30,000
其他預付款項	-	435
按金	174	174
其他	112	-
	249,140	146,0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49,140	250,988
減：非流動應收貸款	(17,550)	(18,000)
流動部分	231,590	232,988

附註：

- 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主要指支付予供應商作為按金的部分款項的總額，以購買本集團於中期期間落訂的電子零件產品。
- 應收代價指就於二零二一年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待結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該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為0.33%的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分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及預先收取部分預付款項後，本集團會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內部評估，並設定適當的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信貸質素，倘發現逾期債務，會採取跟進行動。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虧損撥備) 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81至365日	-	65,341
超過1年	-	39,607
	-	104,948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1,587	50,439
其他應付款項		
— 計提費用	1,130	3,609
— 其他	214	214
	1,344	3,8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2,931	54,262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為90日至150日。